

证券代码：872655

证券简称：正明环保

主办券商：财信证券

湖南正明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4月20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3年4月7日以书面及通讯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刘鹏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3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由监事会主席代表监事会汇报监事会2022年度工作情况，工作报告内容主要包括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情况和2023年的监事会工作思路。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的情形。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2022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表已经审计机构审计，审计报告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公告的《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公告编号：2023-003）。现提请监事会审议。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的情形。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2022 年度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说明》议案

1.议案内容：

审计机构已对公司 2022 年度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进行专项审核并出具了专项说明，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neeq.com.cn>) 公告的《公司 2022 年度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说明》（公告编号：2023-004）。现提请监事会审议。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的情形。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2022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已编制完成，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公告的《2022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3-001）和《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3-002）。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的情形。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 2022 年度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结合公司报表数据，管理层编制了《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的情形。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在总结 2022 年度实际经营情况和规划未来发展目标的基础上，管理层编制了《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的情形。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议案

1.议案内容：

拟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 元（含税），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2022 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公告编号：2023-008）。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的情形。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续聘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议案

1.议案内容：

拟续聘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并授权经营管理层根据市场行情确定审计费用。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的情形。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公司 2023 年度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充分利用财务杠杆为业务发展提供充足的营运资金，公司 2023 年拟向银行申请融资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有效期内，授信额度可以循环使用，既有效期内任何时点融资额度不超过 1000 万元）。以上授信额度为公司可使用的综合授信最高限额，额度最终以各家银行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具体融资额度将视公司的实际经营需求决定。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在经批准的综合业务授信额度及有效期内（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根据实际经营需求全权办理上述授信额度事宜。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的情形。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 审议通过《公司使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提供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闲置资金，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公司拟利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2023 年度公司拟使用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1000 万元的自有闲置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投资品种仅限于银行低风险理财产品。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在经批准的综合业务授信额度及有效期内（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根据实际经营需求全权办理上述购买理财产品事宜。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委托理财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9）。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的情形。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 （一）与会监事签字确认的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 （二）公司监事会对 2022 年年度报告的书面审核意见。

湖南正明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3 年 4 月 21 日